

高部長廣圻：國防部給我們一週的時間，我們會盡快處理。

鄭委員寶清：3 天可以嗎？

高部長廣圻：跟您報告，我們會盡快處理。

鄭委員寶清：你拖得越久，社會的反彈越大。

高部長廣圻：是的。

鄭委員寶清：拖得越久，外界會猜疑是否上面有黑手介入？

高部長廣圻：我在此再次跟委員報告，沒有任何人……

鄭委員寶清：所以為了不要讓人懷疑有黑手介入，是否 3 天內提出懲處？

高部長廣圻：我會盡快。

鄭委員寶清：謝謝。

主席：報告院會，內政組之質詢已詢答完畢，休息 5 分鐘，休息之後繼續進行外交及國防組之質詢。
。現在休息。

休息（15 時 50 分）

繼續開會（15 時 55 分）

主席：報告院會，現在繼續開會，進行外交及國防組之質詢。

請羅委員致政質詢，詢答時間為 15 分鐘。

羅委員致政：（15 時 55 分）主席、行政院張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昨天在委員會上，高部長曾針對憲兵這個案子做了一些說明，對於昨天曾說過的話，你還記得嗎？

主席：請國防部高部長答復。

高部長廣圻：（15 時 56 分）主席、各位委員。我記得。

羅委員致政：說過的話算不算數？

高部長廣圻：當然算數。

羅委員致政：你昨天說希望能在昨天晚上完成初步報告，今天能夠出現所謂懲處名單，為什麼又變成一個禮拜了？

高部長廣圻：委員，我昨天講的是，針對委員提到院長給我的指導，希望儘速將有些人調離現職，我說因為昨天都在立法院備詢，所以……

羅委員致政：所以調離現職就算懲處了嗎？

高部長廣圻：不是，調離現職是第一步，至於後面的行政疏失，我們再來看誰有督導的責任。

羅委員致政：但是您昨天在委員會的答復是希望在昨天晚上完成調查，看看今天能不能公布！

高部長廣圻：是先調離現職，至於後續的部分，昨天國防委員會給了我們一週的時間，讓我們去檢視內部哪些人在這件事情上有失職或督導不周的地方，然後我們再來做行政處分。

羅委員致政：部長覺得到目前為止，主要的疑點已經釐清了嗎？

高部長廣圻：可能在程序上我們有些不夠周延或有些……

羅委員致政：例如自願受搜索同意書到底是在哪裡簽的，國防部自己就有 3 個版本，3 月 7 日早上憲兵參謀長馮毅說「車上」簽的，下午憲兵指揮官說「魏姓民眾家樓下」簽的，今天早上你又說

「到家前的車上」簽的，到底最後的版本是哪一個？

高部長廣圻：這部分已經交給北檢了，一切由北檢去問清楚吧，因為車上有很多人，他們應該不會說謊話。

羅委員致政：你早上不是說「到家前的車上」嗎？這是你最後所獲得的資訊，對不對？

高部長廣圻：我早上沒有講到這一段。

羅委員致政：媒體不是採訪你嗎？你不是說「到家前的車上」嗎？部長，這跟調查無關，您所掌握的訊息是在哪裡簽的？

高部長廣圻：委員，這個已經交給北檢了，你這樣問的話，這一段不管是車上簽、上車簽或家裡簽，因為我們都不是當事人，錄影帶我也沒看過……

羅委員致政：你不是當事人，我當然知道，但身為國防部長，總是有個初步的行政調查報告，要知道到底是在哪裡發生了什麼事情嘛，對不對？所以你還是不清楚在哪裡簽的？還是不能說？

高部長廣圻：我當然瞭解……

羅委員致政：你清楚但是不能說？

高部長廣圻：現在已經是北檢偵查不公開，我不願意在這邊說得太多。

羅委員致政：好吧，反正你們有 3 個版本，民眾就自己猜吧！

高部長廣圻：不會，這個很快就會釐清了。

羅委員致政：請問到底有沒有全程錄影？

高部長廣圻：根據我們的瞭解，昨天委員講的沒有錯，我們昨天講的全程可能是一個敘述……

羅委員致政：馮毅說全程有錄影，後來憲兵指揮官說車上沒有錄影，所以的確不周延，是不是？

高部長廣圻：就是全程的定義可能大家定義的不一樣。

羅委員致政：所以對於國防部發言人的說法，你是贊同的啊，我們大家對這個「全程」的定義、看法跟一般民眾的理解是有落差的！

羅委員致政：不是，這個我們要檢討，以後我們在這方面應該可以做得更細緻一點。

高部長廣圻：最重要的關鍵時刻居然不錄影、不錄音，這顯然是有很嚴重的瑕疵，這一點國防部在檢討報告裡是非寫不可，對不對？

高部長廣圻：當然，我們的行政調查可以去問，但是因為現在北檢已經介入了，很多事情我們不便再問太多。

羅委員致政：你們現在都以「已經進入偵查階段」為由，不再做任何說明了？

高部長廣圻：沒有，我們會側面瞭解一些當時的狀況，因為現在北檢已經開始約詢這些當事人，他們很多都說已經接受北檢的約詢，偵查不公開。

羅委員致政：偵查不公開是司法那部分，行政調查的部分，部長說一個禮拜交出來，是不是？

高部長廣圻：昨天講的是一個禮拜之內提出懲處名單。

羅委員致政：國防部是否會做行政調查？

高部長廣圻：我們會瞭解有哪些失職的，倒不是指這些當事人，而是上一階層的人員是否督導不周或者有些事情並未防範到。

羅委員致政：我會在外交及國防委員將提案要求你們針對此案整體的調查情形做專案報告，請部長有所準備，謝謝部長。

請教院長是否知道此次總統出訪的相關細節或規劃？

張院長善政：行程我大概知道。

羅委員致政：你知道花多少錢嗎？

張院長善政：我不清楚。

羅委員致政：清楚還是不清楚？

張院長善政：不清楚。

羅委員致政：部長有否向院長報告？

林部長永樂：我昨天在委員會已說明，全年度的預算是 1 億 2,000 多萬元，預算上我們希望能夠控制在半額左右。

羅委員致政：花 1 億也是在 1 億 2,000 萬的範圍內啊！

林部長永樂：不是，在半額左右。

羅委員致政：多少左右？

林部長永樂：就是一半的數，因為今年我們預定的規劃大概是兩次出訪。

羅委員致政：部長剛才提到，外交部 2016 年年度預算中有關出國訪問編列了多少？

林部長永樂：1 億 2,500 多萬元。

羅委員致政：這次出訪花多少錢？

林部長永樂：因現在仍在規劃中，還有一些是其他單位要分攤的經費。

羅委員致政：部長很清楚，所謂出訪的費用不是只有總統出訪，對不對？

林部長永樂：不是，這是高層出訪。

羅委員致政：你們編列的預算項目中，出國訪問包括了正副元首、特使、五院院長、部次長及政府重要官員的出國訪問等經費，1 億 2,500 多萬元包括了這些預算項目喔，不是只有總統出訪喔！

林部長永樂：據我瞭解，其他的工作訪問還有相關的經費可勻用，這筆經費基本上主要是用在高層出訪。

羅委員致政：請你自己看預算書上的說明。好，就算只用在高層出訪，今年度 1 億 2,500 多萬元，將近 1 億 2,600 萬元的預算，請問久安專案的費用是多少？

林部長永樂：我剛才向委員報告，因為有些費用……

羅委員致政：我問的是粗估數，你總是要抓個概略。

林部長永樂：包括像國安會、國安局也要分攤一些費用，這部分基本上要做些規劃。委員，會後我們……

羅委員致政：外交部很清楚，一般專案費用至少包括機票款、業務費用等等，請問這次出訪是使用包機或是採用其他方式？

林部長永樂：我們是用包機，按照過去的例子都是用包機。

羅委員致政：部長確定嗎？

林部長永樂：確定，確定用包機。

羅委員致政：馬總統第一年出訪是搭包機嗎？2008 年出訪不是搭包機喔，而是先搭一般的商務客機，到美國之後才包中小型的專機到中南美洲，當時馬總統還很驕傲他替國家省了 100 萬美金，馬總統第一次出訪不是全程搭包機。

林部長永樂：原則上用包機的方式是適當的，尤其是牽涉到很多媒體同仁……

羅委員致政：我同意啊，可是當時馬英九怎麼講？

林部長永樂：另外還有很多隨行人員。

羅委員致政：部長，這次出國人數大概多少？

林部長永樂：包括媒體，我們控制在 100 人以內。

羅委員致政：這次包何種飛機？

林部長永樂：原則是請華航安排波音……

羅委員致政：波音 747？

林部長永樂：對。

羅委員致政：747 可以坐多少人？

林部長永樂：因為 747 的預算較 777 便宜。

羅委員致政：對，747 可以坐多少人，你是否知道？

林部長永樂：747 大概可以坐將近 400 人。

羅委員致政：可搭乘 400 人的專機，結果你們 100 人要搭，對不對？

林部長永樂：大概是 100 人，因為還有很多媒體……

羅委員致政：媒體頂多二、三十位嘛！

林部長永樂：大概 30 位。因為是長程飛行，希望他們可以坐得比較舒適些，所以後面……

羅委員致政：所以可以躺在座椅上就對了？

林部長永樂：經濟艙的部分，事實上是由媒體人員及工作人員分擔。

羅委員致政：所以你們預計出國人數大概 100 人上下？

林部長永樂：對。

羅委員致政：現在全程包了 747 班機？

林部長永樂：我剛剛跟委員報告，因為 747 有很多座位是經濟艙，經濟艙的座位是讓媒體人員可以坐得舒適點，一個人可以坐兩、三個位置，過去都是這樣。

羅委員致政：大概有多少媒體人員將隨行？

林部長永樂：目前媒體人員預定大概 30 人左右，另外還有其他的工作……

羅委員致政：每個人給三個位置，也不過是 100 個位置。

林部長永樂：不是，還有其他的工作人員也是一樣，因為我們不能讓他們坐在……

羅委員致政：請問部長，747 包機要花多少錢？

林部長永樂：這個部分我要去瞭解，因為……

羅委員致政：我告訴你，過去十多次總統包機出訪審計部都有資料，包機費用大概 6,000 萬左右。

林部長永樂：不會超過，我想不會超過。

羅委員致政：不會超過 6,000 萬？有沒有超過 5,000 萬？

林部長永樂：這個還要再瞭解一下，金額我們還在談，據我瞭解不會超過 6,000 萬。

羅委員致政：有沒有超過 5,000 萬？

林部長永樂：我們再跟華航進一步協商，就是希望能將費用控制在最低的額度。

羅委員致政：部長，下禮拜都要出訪了，價錢還沒談好？

林部長永樂：我們希望華航能給我們比較優惠的價錢。

羅委員致政：過去那麼多次包機的紀錄，大概知道要多少錢吧？

林部長永樂：我大概瞭解。

羅委員致政：會計部門送上簽呈總是要講包機花多少錢吧？

林部長永樂：我請禮賓處跟華航之間要盡量把相關的預算控制到最低。

羅委員致政：我跟部長報告，本席調閱審計部的相關資料，根據過去的包機紀錄，以那麼多的天數、那麼長的距離，包機經費大概就是 6,000 萬上下，光是包機費用，還不包括業務費用。業務費用包括日支費、內陸的交通費、交際費、行政費、雜支費等等，大概要花多少？一、兩千萬跑不掉吧？

林部長永樂：我剛剛跟委員提到，包機的部分，比如媒體的部分必須自己分攤，還有國安局、國安會的同仁也要自己分攤，是不是分攤的錢……

羅委員致政：那部分也有限，把媒體人員的錢收過來，一個人收 3 萬、5 萬，對整個五、六千萬的包機費用而言很有限。

林部長永樂：這有一個分攤的比例。

羅委員致政：你要叫媒體分攤一半是嗎？

林部長永樂：不是分攤一半，但我印象中不是 3、5 萬，因為媒體要按照旅程有一個分攤的金額……

羅委員致政：所以包機費用 5,000 多萬中，有一部分是媒體要自己出，對不對？

林部長永樂：媒體還有其他的隨行人員要分攤一些錢。

羅委員致政：5,000 多萬的包機費用，若再加上相關的業務費用，請問部長，你粗估要花多少錢？

林部長永樂：我們希望能夠控制在年度高層訪問經費的半額之內。

羅委員致政：今年度總統出訪的預算額度是 1 億 2,596 萬，這一次馬英九總統出訪是否會用掉一半以上？

林部長永樂：我們希望能夠控制在半數以內。

羅委員致政：希望能夠？請問部長，目前你們自己內部的評估有沒有超過一半以上？

林部長永樂：我剛剛跟委員報告，因為有些經費還要其他部門分攤，這部分要做詳細的計算。

羅委員致政：如果超過一半怎麼辦？請問部長，如果蔡總統未來要用同樣的規格到國外訪問，還有錢再辦一次嗎？

林部長永樂：我相信是沒有問題的。

羅委員致政：確定？如果這次 1 億 2,000 多萬……

林部長永樂：這部分我相信……我們透過詳細的估算，經過分攤之後，怎麼樣能夠把經費作個合理的運用……

羅委員致政：部長不要忘了，回來之後要到外交委員會做專案報告。

林部長永樂：可以，沒有問題。

羅委員致政：以過去外交部安排總統出訪的經驗來看，這一次出訪可能要花 8,000 萬上下，5,500 多萬的包機加上一、兩千萬的業務費用，大概要花 8,000 萬上下。

林部長永樂：我們希望能把分攤的經費計算得更清楚。

羅委員致政：所以隨行的媒體要注意了，你們要分攤多一點喔！

林部長永樂：這部分有一個分攤的比例，是由各相關的出訪人員來分攤。

羅委員致政：所以準備跟外交部出訪的人員要注意了，他們的分攤費用會多一點，讓你們的花費盡量不要超過年度預算的一半以上？

林部長永樂：這是我們的規劃。

羅委員致政：如果照過去的經驗、照審計單位過去的資料來粗估這次總統出訪的經費，有可能用掉年度 1 億 2,000 多萬預算當中的一半以上，甚至高達六成。我只問部長：有沒有超過一半以上？

林部長永樂：我剛才已跟委員報告，必須先將分攤的經費計算清楚後，我們才會瞭解最後經費使用的情形。

羅委員致政：如果超過一半以上，怎麼辦？

林部長永樂：我們會盡量控制在半數內。

羅委員致政：盡量控制，但是萬一超過了，怎麼辦？今年才開始三個月，後面還有九個月，蔡總統尚未就任，馬總統已經把今年度出國預算可能超過一半以上使用完，甚至高達六成。

林部長永樂：我想蔡總統就任是 520 之後的事情，因為後續的這些規劃我們也……

羅委員致政：可是新總統的出訪不重要嗎？

林部長永樂：都很重要，我們已經有請禮賓處就後續的一些活動進行規劃。

羅委員致政：我們認為馬英九總統這個畢業旅行是一種撒大錢的做法，非常不恰當，不但不具正當性，而且是對有限外交資源的一種濫用，會嚴重的影響外交工作。

林部長永樂：委員，這個外交工作是有其重要性……

羅委員致政：本席當然同意，可是我們的外交資源這麼有限，現在做這樣的出訪，如果到時候回國以後發現預算超過一半甚至更多的話……

林部長永樂：我們會儘量做合理的控制，也會在事先向委員說明。

羅委員致政：當然在回國以後一定要進行專案報告，這個報告很重要，如果到時候被我們發現花費超過一半以上，甚至高達 6 成以上的預算被馬英九花掉，我會覺得這個案子是非常非常不值得的。

林部長永樂：我了解，我們會來做最合理的控制。

羅委員致政：「久安專案」的「久」應該是永久的「久」、國家長治久安的「久」，我們不希望變

成讓馬英九一個人安心的專案。

林部長永樂：不會，我們一定會注意來確保外交的效益。

羅委員致政：人民的納稅錢要好好的使用，謝謝。

林部長永樂：謝謝。

主席：請徐委員國勇質詢，詢答時間為 15 分鐘。

徐委員國勇：（16 時 11 分）主席、行政院張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經過憲兵違法搜索的這個事件，今天媒體又發現就在昨天外交及國防委員會進行專案報告跟質詢的時候，憲兵司令送花給本院的趙天麟委員，當然趙委員收到花，本席也替他高興，可是現在媒體朋友披露了這件事情，而且下了一個標題：「正事不辦，送花做公關比較要緊」，這種行為就在昨天這個時候發生了，部長認為適當嗎？尤其憲兵指揮部搞不好還不是二級單位，只是你們國防部下面再下面的單位，他們送花這個行為已經在網路上引發討論，部長對這件事情的看法是怎麼樣？

主席：請國防部高部長答復。

高部長廣圻：（16 時 12 分）主席、各位委員。我是第一次聽到……

徐委員國勇：你第一次聽到，網路上這個新聞夯得很，大家都在討論了，你覺得適當嗎？

高部長廣圻：立法院院長也有公開講過不收禮、不送禮，所以我們……

徐委員國勇：所以憲兵司令違反了我們立法院蘇院長的呼籲？

高部長廣圻：我們回去了解檢討。

徐委員國勇：張院長，你也聽到部長的回答了，現在網路上的這個新聞非常夯，原來正事不辦、做公關比較要緊，這樣對整個事件好嗎？

張院長善政：不見得好。

徐委員國勇：你說不見得好，那到底不見得到什麼程度？

張院長善政：就是不好。

徐委員國勇：本席要在這裡跟大家講，這個事件正風聲鶴唳，憲兵的司法警察權都可能被拿掉了，如果還有這種行為，真的要深自檢討。

高部長廣圻：是的。

徐委員國勇：520 政黨要輪替、要交接，就在這個月的幾天前，聯合晚報頭版登出的頭條新聞是：「總統府國安檔案在交接」，結果就出了這樣的事情。我們再看到昨天、前天的新聞，監察院急著結案，把一些不應該結案的事情都結案了！還有，在結案以後是不是可以銷毀檔案？監察院發生過秘書長把 1,600 多個檔案、長達 160 公尺的檔案全部銷毀，應該要永久保存的檔案，他卻都燒掉了！所以大家在問，如果連結起來，難道這是一個偶發的事件嗎？抑或銷毀檔案是國民黨或馬總統的既有政策？或是在背後有一隻手？現在大家都在議論紛紛，院長，本席要請教你，在背後的那隻手是誰？

張院長善政：沒有背後這隻手，關於監察院那邊的處理，我們對細節不是很了解，但是現在對於檔案有管理的規章……

徐委員國勇：監察院統統都是馬總統的人，媒體一問大家都知道，難道沒有黑手嗎？